

中国大坝工程学会文件

大坝学〔2021〕75号

关于推荐申报 2021 年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示范企业的通知

各企业会员：

为提升我国企业整体创新能力，进一步加快推进以企业为主体、市场为导向、产学研相结合的国家技术创新体系建设，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每年认定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示范企业，2019年认定了83家，2020年认定了98家。现开展2021年推荐申报工作，中国大坝工程学会作为创新示范企业申报推荐单位，诚邀学会各企业会员积极申报。为做好相关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符合《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示范企业认定与指导办法》（附件1）的申报规定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均可申报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、有三家以上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，具备一定的核心技术和研发团队，在推动产学研用一

体化、推动行业科技进步等方面具有示范带动作用。

2、有五个以上产学研合作项目和成果，在知识产权、发明专利、行业标准、创新人才、创新平台和拳头产品等方面表现突出，技术创新产出和社会经济效益显著。

3、获得国家自然科学、技术发明、科技进步奖项的企业，优先申报。

三、评审认定

1、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创新示范企业专家委员会，对申报企业实地调研和考察，并建立健全示范企业动态调整机制。

2、创新示范企业经专家调研评审，由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认定。

3、经认定的创新示范企业在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大会上予以授牌，并在主流媒体发布。

四、申报方式

有意申报的单位，请填写《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示范企业申报书》（见附件2），签字盖章后于2021年10月12日前寄到学会秘书处，电子版文件发至学会秘书处邮箱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郑理峰，袁玉兰

电话：010-68585310，13522952589，13910405231

邮箱：chincold@vip.126.com

附件 1：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示范企业认定与指导办法

附件 2：2021 年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示范企业申报书

